



东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给予子公司合同履行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风险提示：

1、公司对子公司担保的总额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100%，敬请投资者充分关注担保风险。

2、公司及子公司未对合并报表外的单位提供担保，本次为子公司提供担保有利于解决其日常经营资金需求，促进其经营与发展，财务风险处于公司可控范围之内。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为进一步增强公司在国际液化石油气（LPG）市场的影响力，完善公司物流供应链条，东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或者“东华能源”）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同意：东华能源（新加坡）国际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加坡东华”）与部分长约供应商签订基于敞口信贷模式的 LPG 销售合同，即供应商先将货物销售给新加坡东华，后在一定期限内再进行结算（暂定 15 天，后期可视合作情况调整）。为保证此次合作协议的正常履约，公司拟为新加坡东华提供履约担保，此次履约担保议案尚需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基本信息

被担保人名称	东华能源（新加坡）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	2011 年 9 月 22 日
注册地址	8 Marina View#30-05 Asia Square Tower1 Singapore 018960
法定代表人	周一峰

注册资本	5,500 万美元
经营范围	一般批发贸易（包括进出口），石油及液化石油气等能源类产品的国际贸易，建立销售网络。
股权结构	东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持股比例为 100%，含直接与间接持股）

2、主要财务指标（2022 年度财务数据已经审计）

单位：万元

科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12 月)
资产总额	1,075,248.87
负债总额	792,412.61
所有者权益	282,836.26
营业收入	2,532,144.96
营业利润	8,735.44
净利润	9,189.37
资产负债率	73.70%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本次拟交易的总敞口余额不超过 3 整船的货物价值（可滚动使用），每船货物价值会随 LPG 市场价格的波动而变化。根据历史数据，一艘货船的货值价格大约在 2500 万美元至 4000 万美元之间。该敞口模式将有利于控制新加坡东华的财务成本，达到降本增效。

根据拟签署的保证协议，本次担保采取连带责任保证的方式，所担保的主债权为新加坡东华与债权人公司签订的债权。担保的范围包括但不限于支持子公司在业务交易中的债务履行，包括提供必要的担保文件或其他所需文件。此次履约担保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并获得批准。

本次担保的期限将根据实际签订的担保合同而定，并在需要时进行调整。上市公司董事会将密切监督子公司与供应商之间的交易和债务履行情况，并确保担保的合理性和有效性。

四、董事会和独立董事意见

1、公司为子公司新加坡东华向相关供应商提供敞口额度担保以确保其开拓业务之需要。公司通过直接与间接方式实际持有被担保公司的控股权，上述公司资产优良、经营稳定、财务状况和资信情况良好。

2、公司实际持有新加坡东华控股权，所担保额度主要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特别用于液化石油气货物采购以及运费支付等，属于正常经营性业务，资金回笼稳定可靠。新加坡东华为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重要子公司，拥有较强的业务与财务控制能力，公司对其提供担保风险较小且可控性强。

公司董事会和独立董事认为：本公司实际持有上述被担保公司的控股权，其资产优良、经营稳定、财务状况和资信情况良好。公司对内部担保信用的使用和管理等，建立了严格的担保管理、内部财务控制以及审计监督制度；对有关业务开展制定了完善的管理制度与决策及执行流程；对各项业务往来制定了信用评估体系和信用管理制度。为此，公司对其担保风险可控，符合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不会对公司产生不利影响。上述担保符合有关政策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符合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同意公司为其担保。

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同意上述担保事项，并将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累计对外担保的数量及对外担保逾期的数量

1、截止本公告日，东华能源为南京东华能源燃气有限公司的实际担保金额为 5.64 亿元，东华能源为宁波百地年液化石油气有限公司的实际担保金额为 13.82 亿元，东华能源为东华能源（张家港）新材料有限公司的实际担保金额为 45.15 亿元，东华能源为东华能源（宁波）新材料有限公司的实际担保金额为 98.04 亿元，东华能源为东华能源（新加坡）国际贸易有限公司的实际担保金额为 16.67 亿元，东华能源为广西天盛港务有限公司的实际担保金额为 6.91 亿元，东华能源为东华能源（茂名）有限公司的实际担保金额为 41.7 亿元，东华能源为子公司担保金额合计为 227.94 亿元，占 2022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归属于母公司净资产的比例为 220.44%。

六、备查文件

- 1、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
- 2、东华能源（新加坡）国际贸易有限公司的相关资料。

特此公告！

东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9月28日